

中标通知书

致：河南万企广告有限公司：

1、经河南浩德新澜置业有限公司评标委员会评标，现确定贵公司河南万企广告有限公司为我司：洛阳市洛龙区伊河湾项目售楼部形象墙工程中标单位。

2、承包方式：含税固定综合单价包干。

3、中标含税暂定总价为1280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捌仟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20754.72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零柒佰伍拾肆元柒角贰分），增值税税金为7245.28元（大写人民币柒仟贰佰肆拾伍元贰角捌分），税率6%。

4、请贵公司接到中标通知书后立即与我司伊河湾项目工程部对接进场施工事宜，2日内与我司成本管理部接洽合同签订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河南浩德新澜置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4月14日